

2019 年中国共产党烟台市
委员会党校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政府采购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发挥干部教育培训主渠道作用，有计划地培训轮训县处级干部、优秀中青年干部、科级干部、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乡镇（街道）镇长（主任）、理论宣传骨干、民主党派基层干部、高层次创新人才。培训机关初任和新遴选公务员。培训市直部门单位党务干部、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统战理论宣传干部、党外干部。负责对学员在培训期间的表现进行考核，提出考核意见。

（二）对学员进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和党性教育，引导学员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四个服从”“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三）开展重大理论问题和现实问题研究，承担市委、市政府决策咨询服务，开展相关公共政策评估工作，发挥新型智库作用。

（四）受市委、市政府委托，举办各类专题研讨班，研究重大理论、战略、政策问题，推动实际工作。

（五）以培养高层次马克思主义理论人才为主要目标，按照党中央要求和国家有关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法规政策，组织开展在

职研究生教育。做好干部继续教育工作。

（六）对全市党校系统进行业务指导，承担全市党校系统领导干部和教师的培训轮训。

（七）开展同国（境）外教育机构、智库、政府机构、国际组织等的学术交流和合作办学，承担有关部门委托的国外政党培训任务。

（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国共产党烟台市委党校部门预算包括：中国共产党烟台市委党校本级部门预算。

纳入中国共产党烟台市委党校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中国共产党烟台市委党校预算。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598.11	一、教育支出	3751.63
一般公共预算	3598.11	二、科学技术支出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0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三、事业收入	70.00		
四、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668.11	本年支出合计	3968.64
五、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七、上年结转结余	300.53	四、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3968.64	支出总计	3968.64

表 3. 支出预算表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41	中国共产党烟台市委 党校	205			教育支出	3751.63	2106.27	1645.36
			08		进修及培训	3751.63	2106.27	1645.36
				02	干部教育	3751.63	2106.27	1645.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01	217.01	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01	217.01	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37	202.37	0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4	14.64	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598.11	一、教育支出	3681.63	3681.63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01	217.01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本年收入合计	3598.11	本年支出合计	3898.64	3898.64	0	0
上年结转结余	300.53	年终结转结余	0	0	0	0
收入总计	3898.64	支出总计	3898.64	3898.64	0	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41	中国共产党烟台市 委员会党校	205			教育支出	3381.10	2106.27	1274.83
			08		进修及培训	3381.10	2106.27	1274.83
				02	干部教育	3381.10	2106.27	1274.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01	217.01	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01	217.01	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37	202.37	0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4	14.64	0

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注：中国共产党烟台市委党校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19 年预算数	
类	款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 计	2323.28	2323.2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81.59	1881.59
	01	基本工资	598.58	598.58
	02	津贴补贴	713.20	713.20
	03	奖金	41.53	41.53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2.37	202.37
	09	职业年金缴费	14.64	14.64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84	70.84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9.84	79.84
	13	住房公积金	160.59	160.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66	231.66
	01	办公费	66.00	66.00
	02	印刷费	25.06	25.06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19年预算数	
类	款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07	邮电费	10.00	10.00
	11	差旅费	17.68	17.68
	16	培训费	30.00	30.00
	17	公务接待费	8.00	8.00
	28	工会经费	28.00	28.00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39	其他交通费用	38.09	38.09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	1.83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10.03	210.03
	01	离休费	5.87	5.87
	02	退休费	187.07	187.07
	03	退职（役）费	1.73	1.73
	05	生活补助	9.22	9.22
	07	医疗费补助	0.15	0.15
	09	奖励金	0.20	0.20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79	5.79

表 8.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采购品目	金额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其他自 有资金	上年结 转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注：中国共产党烟台市委党校 2019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41	中国共产党烟台市委 会党校	15.00	0	7.00	0	7.00	8.00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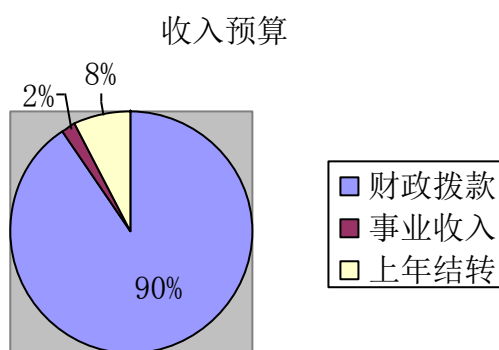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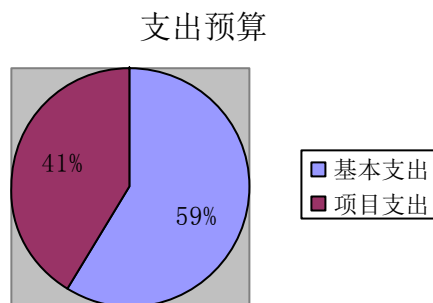
一、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收入预算为 3968.6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598.11 万元，占 90%，事业收入 70.00 万元，占 2%，上年结转 300.53 万元，占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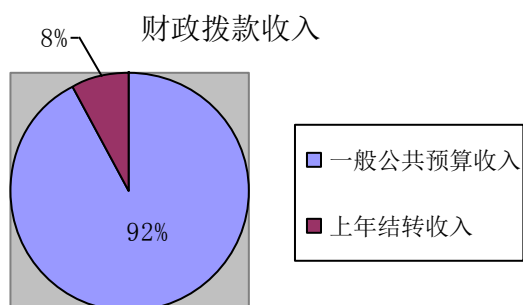


2019 年支出预算为 3968.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23.28 万元，占 59%，项目支出 1645.36 万元，占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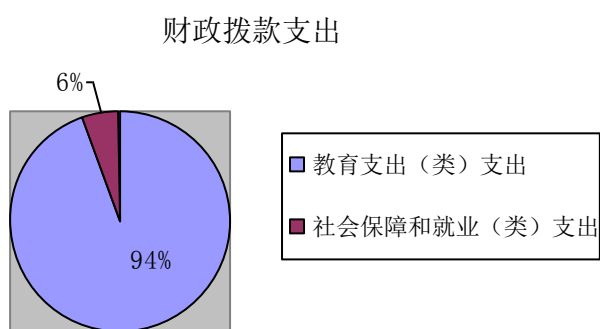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3,898.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598.11 万元，占 92%；上年结转收入 300.53 万元，占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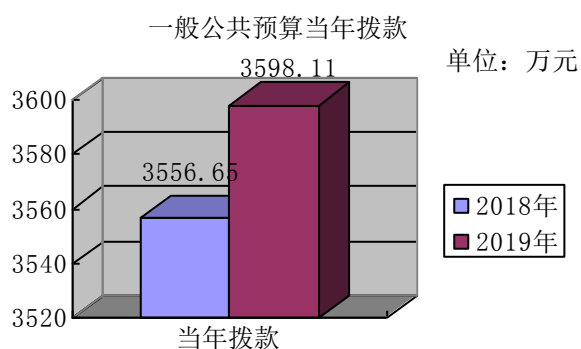


2019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898.64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类）支出 3681.63 万元，占 9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7.01 万元，占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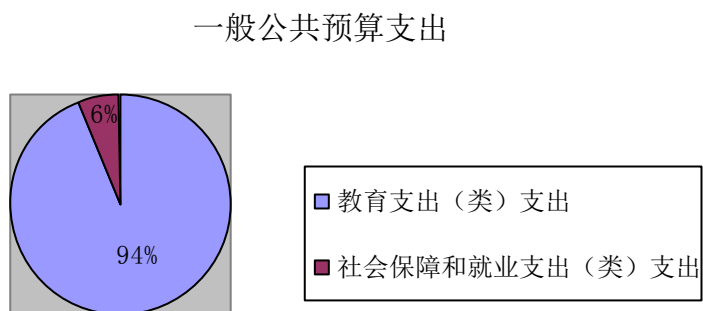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598.11 万元，比上年增长 1%，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支出增加。



2019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3598.11 万元，比上年增长 1%，其中：教育支出（类）支出 3381.10 万元，占 9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17.01 万元，占 6%。



具体情况如下：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支出3381.10万元，比上年增长1%，主要是工资调整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项）202.37万元，比上年减少1%，主要是保险总基数比上年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14.64万元，比上年增长1%，主要是退休人员比上年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19年中国共产党烟台市委委员会党校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19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2,323.2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091.6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31.6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9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15.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7.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8.00 万元。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8 年减少 12.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 2018 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8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4.5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公车改革后，车辆减少，平时加强车辆管理，减少出车次数，压减公车运行经费开支等原因；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校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杜绝不符合规定的接待，压减接待标准等，减少公务接待经费开支。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全部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共产党烟台市委委员会党校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单位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台、件、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台、

件、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中国共产党烟台市委党校无财政拨款项目预算,不涉及绩效目标设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社会公益机构接受的公益捐赠收入，以及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市级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反映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的支出。包括机构运转、招聘师资、举办各类培训班的支出等。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